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自评项目名称：袁家砭村生产道路和谷坊建设补助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735380198G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杜成林（签章）

联系人：刘丽娜

联系电话：17792166083

评价时间：2023 年 3 月 17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袁家砭村生产道路和谷坊建设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160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 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8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8	28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收入。				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涉及行政村数量		≥1	1	5	5	
			生产道路（条）		≥1	1	5	5	
			谷坊建设（座）		≥1	1	10	10	
		质量指标 （10 分）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 分）	资金发放及时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截止 2022 年 8 月 24 日全部支 出	10	10	
		成本指标 （10 分）	项目成本		≤28 万 元	28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 标（30 分）	提高群众出行率		明显提 高	明显提高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0 分）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95%	94%	10	9	
	总分						100	99	

袁家砭村生产道路和谷坊建设补助 项目 2022 年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

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袁家砭村生产道路和谷坊建设补助”专项经费属于一般公共预算，实拨 28 万元，截止 2022 年 8 月 24 日全部列支。

2. 项目建设内容：

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收入。

（二）项目目标

2022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袁家砭村生产道路和谷坊建设补助				
主管部门		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8 万元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收入。			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收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涉及行政村数量	≥1	1	
			生产道路（条）	≥1	1	
			谷坊建设（座）	≥1	1	
	效益指标 (30 分)	质量指标（10 分）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时效指标（10 分）	资金发放及时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截止 2022 年 8 月 24 日全部支出	

	产出指标 (50分)	成本指标 (10分)	项目成本	≤28万元	28万元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提高群众出行率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4%	

1、总体目标:

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收入。

2.年度目标:

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收入。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下达资金28万元,全部为一般财政公共预算资金,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收入。截止2022年8月24日前全部兑现完毕。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收入。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上级财政拨款文件精神,落实资金兑现及项目实施进度,加强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公告公示制度及相关信息公开,严格执行报账制度,按照财务规定及时完善相关报账制度,确保专款专用。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2.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袁家砭村生产道路和谷坊建设补助	28
	合 计			28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袁家砭村生产道路和谷坊建设补助绩效目标共 2 项，已完成，完成率为 100%；绩效自评综合得 89 分，资金执行率为 100%，得 10 分，共计 99 分，等级为“优”。具体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50 分，自评得分 5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1. 数量指标，共 2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20 分。2. 时效指标，共 1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0 分。3. 质量指标，共 1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0 分。4. 成本指标，共 1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0 分。

效益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30，自评得分 3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社会效益指标，共 3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30 分。

满意度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根据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问卷调查情况，按公式计算，得 9 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

以政府监督为主，村级配合，高质量完成。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群众满意度较低。

（二）改进措施

日后工作中加强工作效率。

五、自评小组

评价 人 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李军飞	书记	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	
	杜成林	乡长	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	
	高志正	财政所所长	子洲县马蹄沟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